**桐庐宾馆筹开物资采购项目（餐具及厨具类）**

**采购文件**

（国企采购）

（编号：HZSJS-TLCG2025-013）

采购单位： 桐庐富春酒店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余樟炎

采购机构： 杭州市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备案单位： 桐庐县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2025年07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_Toc15963)

[第二章 投标单位须知 7](#_Toc27232)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1](#_Toc31492)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6](#_Toc25398)

[第五章 采购合同 3](#_Toc7466)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5](#_Toc31239)1

#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经有关部门批准，现就**桐庐宾馆筹开物资采购项目（餐具及厨具类）**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HZSJS-TLCG2025-013

（二）采购组织类型：企业采购（非政府采购项目）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预算金额：870万；**最高限价：868万。**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最高限价** |
| 1 | **桐庐宾馆筹开物资采购项目（餐具及厨具类）** | 1项 | 868万 |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基本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采购、招投标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

（六）参加本项目投标供应商需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将被拒绝（以开标当日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特定要求：/**

**备注：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至2025年07月3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乐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本项目采购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采购文件”直接下载采购文件浏览）。

售价（元）：0

## 四、投标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30日10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线上地点：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 五、开标地点

时间：2025年07月30日10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线上地点：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其他补充事宜

1.在线电子响应说明

1）通过乐采云平台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乐采云投标客户端），并按照采购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乐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投标文件；

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乐采云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通过乐采云平台参与在线电子响应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

2）为确保在线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乐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乐采云投标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o "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乐采云投标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

4）供应商在乐采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后，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响应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备份投标文件”在开标之前送达杭州市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桐庐县米兰商厦2幢2单元1804室）并签收，否则视作供应商未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5）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但供应商已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备注：

供应商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2.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3.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5.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单位名称：桐庐富春酒店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吴慈 联系电话：17326008704

地址：桐庐县城南街道春江西路69号滨江大厦15楼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杭州市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含婷 联系电话：13346182186

质疑联系人：邵明微 联系电话：0571-64217000

地址：桐庐县迎春南路555号米兰商厦2幢2单元1804室

1. 监管部门：桐庐县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71-58597090

地址：桐庐县城南街道春江西路69号滨江大厦16楼

4、乐采云网站系统及投标客户端问题：

乐采云客服联系电话4008817190、4008371020

CA数字证书办理：汇信客服电话400-888-4636

**第二章 投标单位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要 求 |
| 1 | 项目名称及数量 |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
| 2 | 信用记录 |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 3 | 答疑与澄清 | 投标单位如认为采购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2025年07月14日16时**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机构或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采购机构提出书面质疑，逾期不再受理；如有投标单位提出质疑的，采购机构视情况予以答复；答疑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上发布更正公告，在开标前，请投标单位自行到网上查看和下载，投标单位因漏看带来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
| 4 |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 转包：否  分包：否 |
| 5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否。 |
| 6 | 是否现场踏勘 | 否，由投标单位自行踏勘现场。 |
| 7 | 是否提供演示 | 否 |
| 8 | 投标文件组成 | 1.形式：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投标文件，按乐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要求递交。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备注：  （1）以供应商解密成功的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为准，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不全、无法打开、显示缺陷等情况，作无效标处理。 |
| 9 | 成交结果公示 | 成交结果公示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等相关网站或媒体，公示期1](http://zfcg.czt.zj.gov.cn)等相关网站或媒体，公示期1)个工作日。 |
| 10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1 | 合同签订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5日内。 |
| 12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签订合同之前，投标人需缴纳2%中标价的履约担保金（采用转账或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国有银行保函方式，若采用保函方式，如保函担保时间到期，到期延期。） |
| 13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90天 |
| 14 |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解密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乐采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供应商在“乐采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以EMS邮寄、快递等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22:00前(以到达时间为准)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邮寄地址：桐庐县米兰商厦2幢2单元1804室 杜工收）如有样品可与样品一起递交。**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c．通过“乐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3）**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a.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b.通过“乐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乐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c．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5 | 其他 | 若前附表与其他条款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采购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机构”系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杭州市建设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投标单位”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采购单位” 系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4、“货物”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单位须向采购单位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5、“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单位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项目”系指投标单位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单位提供的需求总称。

**（三）投标单位及委托有关说明**

1、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见附件）。

2、投标单位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单位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单位员工（或投标单位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投标单位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单位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文件有其他规定除外）。

**（五）质疑**

1、投标单位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质疑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署名。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否则，招标方将不予受理。**质疑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a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b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c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d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e提出质疑的日期。

**（六）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单位应认真阅读本采购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单位应当于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采购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电子投标文件，按“乐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投标文件由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1、**资质文件

（1）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①如投标单位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如投标单位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如投标单位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④如投标单位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格式见附件）；

（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格式见附件）：

（7）参加本项目投标供应商需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将被拒绝（以开标当日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格式见附件）；

（8）特定要求（如有）；

（9）联合体协议（如有）。

**2、技术及商务文件**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投标项目明细清单（详见项目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不得体现价格，体现**厂家品牌型号**，格式自拟）；

（3）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无负偏离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5）产品差异表（若有）；

（6）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

（7）售后技术服务承诺书；

（8）组织方案；

（9）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3、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投标单位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正确签署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中不得出现项目报价信息，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单位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投标单位应根据“乐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2、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结束后3天内向采购机构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一式四份，一正三副，正本每页加盖公章，副本封面加盖公章，**双面打印**。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货物、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实施、保养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总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六）投标保证金**

1、本项目不设置投标保证金。

**（七）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单位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单位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投标单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3、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与采购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

5、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中出现投标价格信息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7、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单位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8、投标单位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9、投标文件含有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投标单位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1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上传的；

12、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九）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单位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单位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组织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一）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 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乐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单位登录乐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2.评标委员会对资信和商务技术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在系统上公开资信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4.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5.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6.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乐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采购单位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采购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采购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单位代表或由采购单位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单位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单位“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单位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投标单位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本项目为企业采购，评分明细相关材料不予以公开。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单位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单位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到场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单位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采购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单位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单位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采购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单位而非采购单位有利的解释；对因采购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单位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与评分标准》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单位，或者采购单位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单位。采购单位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单位，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单位。

3、采购结果经采购单位确认后，招标方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等同中标候选人公示，采购项目由于系统原因无二次中标公告确认环节**），并向中标方签发书面《中标通知书》，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2、中标单位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风险担保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单位有权在综合考虑报价、项目紧急性等因素按照评审报告中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名为成交供应商或选择重新招标，他人不得干涉或者因此投诉。**

3、投标单位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风险担保金），或者在招投标过程中被查实存在违法行为等情形，采购单位将限制其未来参与桐庐县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项目投标资格。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合格投标单位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前3名**，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采用随机抽签方式确定候选人。排名第一的投标单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单位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单位为第三中标候选人。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单位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1. **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商务技术分（60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内容** | **分值** | **备注** |
| 1 | 样品工艺 | 【样品评分：（样品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招标人提供清单所需样品，由评审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样品横向比较，综合评分（投标人需按要求提供样品）：  （1）瓷器制品类  根据投标人提供样品的工艺水平、材质标准、做工细节、技术参数、美观度、实用性、整体效果方面综合打分。优秀得4-5 分，良好得2-3分，合格0-1分。（0-5分）  （2）玻璃制品类：  根据投标人提供样品的工艺水平、材质标准、做工细节、技术参数、美观度、实用性、整体效果方面综合打分。优秀得4-5 分，良好得2-3分，合格0-1分。（0-5分）  （3）不锈钢制品类：  根据投标人提供样品的工艺水平、材质标准、做工细节、技术参数、美观度、实用性、整体效果方面综合打分。优秀得4-5 分，良好得2-3分，合格0-1分。（0-5分） | 15 |  |
| 2 | 业绩证明 | 投标单位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500万元及以上的高端酒店餐具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5分；  投标单位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300万元（含）-500万元（不含）的高端酒店餐具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3分。  注：本项最高得15分，投标单位最多可填报3个业绩，投标单位填报业绩的数量超过采购单位要求的，超过的业绩不再评审。如采购单位要求投标单位填报3个业绩，若某投标单位按序号填报了3个以上的类似业绩，评标时专家仅评审序号为1到3的业绩即可，不论后续业绩是否有效，专家均不再给予评审。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及提供该对应业绩额80%的发票，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注：如单项合同价为150万，而提供的证明发票及凭证仅有50万的，按50万业绩额计算）。  **若为综合类采购项目，则上述证明材料中需体现详细的**餐具**采购货物清单及金额，仅计算餐具金额，其他均不计，无法体现货物清单及金额的可出具原采购单位盖章的证明，否则不得分。另，合同中对于价格、公章、供货内容等关键区域不允许出现打码遮盖。** | 15 |  |
| 3 | 展厅面积 | 投标人拥有展厅面积≥3000平方米得3分  注：【①投标单位自有的，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文件或土地权属证明文件及现场照片；②投标单位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不得低于1年）、相关租赁发票，且提供汇款证明。（租赁合同时间包含本服务期，否则不予认可）现场平面布置图、现场照片5张；以上证明材料中无法体现面积的则不予认可，招标人有权在开标前后对中标单位现场进行复核，如发现投标文件中面积与实际不符或材料不实或提供材料非展厅的，视为投标过程及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中标资格】 | 3 |  |
| 4 | 检测报告及认证 | 1. 投标人同时提供陶瓷餐具、不锈钢类餐具、玻璃类餐具重金属迁移量（值）合格检测报告的，得2分； 2. 投标人同时提陶瓷产品供抗热震性、微波炉适应性的合格检测报告的，得1分； 3. 投标人提供陶瓷产品吸水率合格检测报告的，得0.5分； 4. 投标人具有符合中国国家认证中心CQC食品安全接触认证的，得0.5分；   提供带有检测机构资质标识（CMA或CNAS等标识）及盖有检测专用章的检测报告或认证证书。 | 4 |  |
| 投标单位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2 |  |
| 5 | 产品定位 | 根据投标人供货品牌型号的实用性，稳定性，先进性，合理化上进行综合打分：  投标人供货品牌型号全部符合五星级酒店档次及项目调性，品牌全部符合采购单位要求的，得3-4分；  投标人供货品牌型号全部符合高档酒店档次，品牌多数符合采购单位要求且其他产品供货品牌有高档及以上酒店供货证明的，得2-3分；  投标人供货品牌型号多数符合高档及以上酒店档次，酒店案例证明不全或档次不足调性不符的得0-1分；  其他不得分。 | 4 |  |
| 6 | 详细组织方案 | 项目实施方案：针对本项目的需求，供应商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全面性及科学性；服务方案的针对性方案及解决措施的可行性。方案完整、可行且措施得当的得2-3分；方案、措施普通，基本满足要求得1-2分；方案不完善、措施不得当得0-1分；无方案不得分。 | 3 |  |
| 工艺流程控制、自检体系、独立品管部门和质检方案。方案完整、可行且措施得当的得2-3分；方案、措施普通，基本满足要求得1-2分；方案不完善、措施不得当得0-1分；无方案不得分。 | 3 |  |
| 运输方案和配送能力。方案科学合理的得2-3分；方案略有瑕疵得1-2分；方案有缺陷的得0-1分；未提供方案得0分。 | 3 |  |
| 7 | 安装调试方案 | 安装调试方案，包括对场地环境的了解、人员的安排、时间进度的规划，对餐具及厨具的调试进度安排，调试的步骤、措施，问题的解决方案等。方案内容全面完整、针对性强的，得2-3分；方案内容有不完整的得1-2分；方案内容不齐全、无法全部满足采购需求的0-1分；无内容的不得分。 | 3 |  |
| 8 | 质保期 | 本项目基础质保期为2年，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0.5分，本项最高得3分。  注：质量保修期间产生的所有保修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备品备件、耗材、服务费、税金以及保修期间涉及到的其他一切费用，投标单位无条件免费更换）全部由投标单位承担。 | 3 |  |
| 9 | 售后服务 | 根据投标单位售后服务方案综合打分:有详细的质保期内维护保养措施，质保期外维护保养措施，并配备相应的服务人员及响应后科学合理的操作流程等对进行综合评定打分，0-2分：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并结合项目特点，详细、科学、可行的，得1-2分；售后服务方案较为简单的或未明确响应采购文件售后服务要求，售后服务方案较为简单的，得0-1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本项不得分 | 2 |  |

**（二）价格分（40分）**

1.价格分采用合理低价法计算，价格分得分按照下列办法计算：

所有通过审查的投标单位报价的平均值为平均价F（四舍五入到元），所有通过审查的投标单位报价中最低报价为最低价L。最低价价格得分为满分40，平均价价格得分为36分。本项目采用分段内插法计算各投标单位的价格分。

①当投标单位报价低于平均价时，

价格得分=价格分总分值40-（价格分总分值40-平均价设定分值36）/（平均价F-最低价L）\*（投标单位报价-最低价L）

②当投标单位报价高于平均价时，价格得分=平均价F/投标单位报价\*平均价设定分值36

注：无效标的投标报价不计入价格分计算，所有投标单位价格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超过设定的上限价（**868万元**）的作为无效标处理。

3.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4.**本项目设置风险控制价为607.6万元（为最高限价的70%），投标报价低于风险控制价的，中标单位须额外向采购单位提交中标净值与风险控制价之差额作为风险担保金（采用转账或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国有银行保函方式，若采用保函方式，如保函担保时间到期，到期延期），风险担保金至本项目按要求完成后7日内无息退还。如未按要求完成的，采购单位有权扣留风险担保金。允许投标单位报价低于风险控制价。如中标单位未按要求完成上述工作，视作自动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不能诚信履约或为恶意报价的，将在评标时要求投标单位20分钟内提供相关书面说明，提供相关进货成本材料证明报价合理性。若投标人不能提供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

**1、若投标单位提供的相应证书、合同等材料复印件不清晰难以辨认的，将不予计分。**

**2、所有文件、合同、证书、资质等需要真实有效，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中标后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原件核验，若供应商未及时进行核验的视作自动放弃中标。若发现资料作假的视为虚假投标行为，取消中标资格并通报主管部门进行后续处理。**

**3、除招标文件明确的以开标当日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的材料外，评标专家仅对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若投标单位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全或证明材料前后逻辑链不完整导致的不计分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后果。**

1.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

1.1 项目名称：桐庐宾馆筹开物资采购项目（餐具及厨具类）

1.2 采购标的内容及实施地点：

1.2.1 采购标的内容：桐庐宾馆桐庐宾馆大堂吧、全日制餐厅、宴会、中餐包厢、茶室、自助餐、啤酒屋、员工餐厅等各个区域餐具、厨具以及定制移动布菲的的供货、运输、验收配合、售后服务，详见采购清单。

1.2.2 实施地点：桐庐县桐君街道富春路 158 号

1.3 服务期：服务期45日历天：

1）餐具及厨具30日历天，中标通知书发出日起10天内完成样品确认，每批货物样品封样存档后20天日历天完成供货。

2）移动布菲45日历天。中标通知书发出日起15天内完成移动布菲设计方案和样品确认；样品封样存档后30天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1.4 质量要求：以采购单位确认的产品质量为准，所有产品应为品牌原装正品（提供提供原厂出具的品牌授权证明或正规渠道购买凭证），应满足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清单）要求、投标承诺以及各项国家行业规范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材质、规格尺寸、工艺、安装位置等技术参数要求。国家规范合格要求如有未特别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须为全新的，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产品：

1.符合GB 4806.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陶瓷制品》

2.符合GB 12651-2003《与食物接触的陶瓷制品铅、镉溶出量允许极限》

3.符合GB 4806.5-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玻璃制品》

4.符合GB 19778-2005《日用玻璃制品安全要求》

5.符合QB/T 4946—2023《玻璃器皿高脚杯》

6.符合QB/T 5798—2023《玻璃器皿乳浊玻璃餐饮具》

7.符合GB 4806.9-202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8.符合GB/T 15067.1-2016《不锈钢餐刀》

符合GB/T 15067.2-2016《不锈钢餐叉》

符合GB/T 15067.3-2016《不锈钢餐勺》

符合GB/T 15067.4-2016《不锈钢筷子》

9.符合GB 4806.7-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10.符合GB 1493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消毒餐（饮）具》。

11.符合‌GB 4804-1984《搪瓷食具容器检测卫生标准》

12.符合‌GB 8058-2003《陶瓷烹调器铅溶出极限和测定方法 》

13.符合‌GB/T 9985-2000《手洗餐具用洗涤剂检测》

14.符合 ‌GB/T 9985-2022《手洗餐具用洗涤剂检测》

15.符合‌QB/T 1999-1994《密胺塑料餐具检测标准 》‌

上述标准有更新的，以最新标准为准。如甲方要求乙方提供全部或某品类货物检测报告的，检测单位必须按要求提供到位，否则甲方有权拒绝验收，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时，有权进行抽检，抽检机构由采购单位指定，抽检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餐具‌外观测试‌：检查餐具的外观、色泽、气味、尺寸、形状、涂层、清洁度等； ‌餐具化学测试‌：包括食品级安全测试、元素检测（如砷、镉、铅、镉、汞、锌锑等）、元素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蒸发残渣(水、4%乙酸，20%乙醇，正己烷)、脱色试验、荧光性物质、双酚A、增塑剂、可溶性铅和镉、材质成分、可迁移元素、有毒有害物质等； ‌餐具物理测试‌：耐洗涤性、耐热冲击性、耐机洗性、破碎测试、温度稳定性、硬度、密封性、表面粗糙度、耐腐蚀性、容量、金属刮痕测试、强度测试、退火度、温度骤变、耐疲劳性、渗水试验等；‌餐具微生物检测‌：检查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溶血性链球菌、沙门氏菌、志贺氏菌、霉菌、酵母菌等‌。 餐具‌其他检测‌：细菌检测、质量检测、大肠杆菌检测、未知物检测、材质检测等‌。中标单位提供的所有主材料及成品应为合格、环保产品，提供合格证明。

1.5 现场踏勘：投标单位如有需要自行组织现场踏勘。

1.6 招标内容：详见采购清单。

## 1.7采购需求

1.本项目为高端酒店货物采购，要求中标单位提供的所有产品符合高端酒店品质需求。招标内容及需求中所指出技术规格、技术参数、材料和功能标准等方面的资料包括涉及特定品牌、型号规格或制造商的信息，则仅系技术需求及说明而并非进行限制。投标单位如用替代响应内容，但该替代应相当于或优于招标内容及需求的规定。投标单位供货时，货物品种、规格、技术参数、质量需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招标文件内明确的品牌为推荐品牌。**投标单位未选择用推荐品牌、型号投标的，需在投标文件内按要求填写产品差异表（如选用推荐品牌的无需填写）**，产品差异表将作为后期验收依据之一，产品差异表中需明确投标产品的功能、性能及品质需等同或优于推荐品牌，并提供详细技术参数及产品厂家彩页资料，**且替代品牌应具备五星级酒店供货业绩**，产品差异表将作为后期验收依据，若投标产品在后期验收过程中甲方认定实际参数、品质、价值无法达到招标文件要求或无法提供相关检查报告或证书的，业主方有权要求中标方在推荐品牌内选择货物重新供货（中标价不做调整）。如投标单位不选用推荐品牌，也不提供产品差异表，视作无效投标。产品差异表不接受负偏离，投标单位需针对整份采购清单提供无负偏离承诺表，否则同样视为无效投标。产品差异表和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单位须提供所有货物、材料，并运抵采购单位工地现场，并完成安置、检验、并通过验收，清理保洁、保修、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在此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中，其中包含但不仅限于货物价款（必备的附件，如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样品费、包装费、运杂费、仓储费、保管费、所有搬运费、所有吊装就位费、货物运到工地后的卸车费、安装费及安装材料费、摆放就位费、损耗费、保险费、保洁、进口产品的报关费、抽样检测、按要求送检检测、水电费、安装过程中用水用电等临时设施费、货物安装完毕进行的调试费、出厂验收费、成品保护费、试验、调试、检验、验收、培训、协调费、售后服务、技术服务、各种保险费、税金等直至验收交付正常使用的一切费用以及质保阶段的费用（含质量保证期的备品备件等费用）等，并包括由于原材料工本或其他条件的价格浮动而导致的全部额外费用，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货物单价不予调整。此项目采购单位享有8万元的货物破坏检测费用，在此金额内，货物破坏检测后，中标方需无条件重新提供全新货物，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含检测费用）由投标人承担，该项不单独列项，投标单位在投标时自行考虑此费用。

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招标人将不接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

1. 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在确认餐具及厨具阶段，投标产品款式需与酒店采购单位确认，部分投标产品需增加酒店LOGO（酒店LOGO图案由采购单位提供），请投标单位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后期不增加费用。**在中标后供应商需对移动布菲进行深化设计，方案必须经采购单位及酒管单位确认方可生产供货，相关费用请投标单位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后期不增加费用。**

5.招标清单内图片仅供参考，中标单位应按照采购单位要求提供首样或部件小样（具体样品数量和款式由采购单位现场确认），样品经采购单位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批量生产或下一道工序，私自生产的采购单位有权不验收。如样品或验收成品交付不合格，采购单位有权将不合格的产品品类从供货清单中剔出，由采购单位单独采购，单独采购的资金从对应货款中扣除。如样品或验收成品两次交付均不合格，采购单位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和风险担保金，且中标单位按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6.中标单位必须向采购单位开放全部生产车间等生产场地，接受采购单位对产品的生产过程进行监督。采购单位根据项目进度进行全过程跟踪检测（检查），有权派驻工作人员或者委托第三方进入生产、打包运输、安装等现场，不定期对材质、配件进行原材料到货核查及生产场地、生产过程、生产工艺进行检查。如采购单位有需要，有权派驻现场人员驻场督查，所需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伙食费、住宿费等由中标单位承担。

检查包含对材质、配件进行原材料到货核查及生产场地、生产过程、生产工艺、运输保护安装规范等，对采购单位发现的问题、瑕疵以及整改要求，中标单位应及时改正。检测包括生产前原材料检测、生产时半成品检测、安装前厂内抽样检测和安装时现场抽样检测，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第三方检测单位由采购单位直接指定。检测标准以招标文件、投标承诺及国家相关行业标准为依据，检测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因此，中标单位需提供本项目所有货物的进货证明并将施工进度及时通知采购单位，以便检查。

7.所有的采购产品应按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在制造厂检查和试验合格，由中标单位负责现场安置。产品最终摆放位置须经采购单位、酒管单位确认，若有调整的，中标单位须无条件配合调整到位。在项目相关货物组装就位过程中，中标单位应做好成品保护以及相应措施。中标单位不得损坏土建结构和已装修完毕的墙面、地面、吊顶和其他已组装就位的货物和系统，由此引起的替换或修补或返工等费用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

8.中标单位提供的货物须符合国家有关货物的制造、安装标准。所有的材料（含胶水）必须是环保产品，产品安装完成后，不得有刺激味道并符合空气监测标准。产品交货时，除采购单位和酒店管理公司验收外，项目实施完毕后，采购单位在认为有必要时，有权指定第三方进行空气质量检测，由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现场进行见证取样送检并达到最新《室内空气质量标准》国标要求。该项不单独列项，投标单位在投标时自行考虑此费用。若检测不通过中标单位需无条件更换产品直至验收通过，并赔偿采购单位因此受到的损失。采购单位为本项目提供的货物组织验收（包括第三方检测），该项不单独列项所产生的实际费用包含在报价内。

9.投标单位提供的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影响酒店品质或无法正常使用，要负相应责任，并向采购单位赔偿损失，采购单位有权向相关管理部门进行投诉。投标单位应按期完成本项目工作，如未按时完成，采购单位也有权向相关管理部门通报违约并限制其在桐投标资格。

10.本项目不允许转包，若发现有分包、转包、挂靠、贴牌等行为的，视为中标单位违约，采购单位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风险担保金，中标单位需按合同支付违约金，并且采购单位有权重新开展招投标活动。

**二、验收要求和流程**

1.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

2.所供产品的全新的、完整的、有效的、功能齐全无安全隐患，并且必须是高质量的、工艺精良和包装完好的产品，所有的部件必须无任何缺陷；货物包装牢固，符合储存要求，符合行业外包装质量标准要求。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产品合格证等各项证书（明）文件齐全，并且提供各类货物原厂出具的品牌授权证明或正规渠道购买凭证。

3.在中标供应商及采购单位双方共同参与验收，验收需当场出具验收书。所供产品符合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4.验收时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并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对产品的品牌、外观、规格、参数配置、数量、配件及安装调试后的使用性能、技术资料及其他进行验收时，需符合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如有抽检要求的，检测结果符合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中标供应商必须在验收现场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5.餐具及厨具类验收时，如所交付餐具及厨具类与实际参数描述不相符合的，除退回同类采购餐具及厨具类外，由此造成的损失和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三、支付方式**

餐具及厨具（包括移动布菲）的样品经采购单位确认后，甲方支付合同价款30%；所有货物到场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后付清对应货款的95%（95%货款含30%预付款）；每完成1年的质保维护工作后，支付对应货款（5/投标承诺质保年限）%，直至质保期完成且经采购单位方确认无问题后支付至对应货款的100%（不计息）

**四、履约保证金及风险担保金**

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前投标资料相关原件核验无误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单位交纳履约保证金和风险担保金，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2%，风险担保金为中标净值和风险控制价之差额。履约保证金和风险担保金均采用转账或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国有银行银行保函方式。若中标单位采用保函方式缴纳，保函格式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不得修改（详见附件）。如保函担保时间到期，到期延期，待所有建设工作按要求完成终验后一周内退回（无息）。如有违约则扣除相应违约金后，余额退还。**如中标单位未按要求完成上述工作，视作自愿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

**五、其他**

**样品要求（不按要求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数量不足视作无效投标，评审过程中可能会对样品产生损坏（不作赔偿），投标单位自行考虑此风险进行投标）**

1. 要求提交的样品： 详见样品附件

2、样品递交办法

（1）样品式样见上，请各投标中标单位按要求递交投标样品，未按要求递交样品则相应评分内容不得分。提供的样品应与投标文件中响应产品保持一致，否则样品不得分。注：将样品密封包装后在明显位置**用可简易撕下的纸**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货物名称。所有样品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样品将不予接收。**样品采用暗标评审方式，样品上不得体现投标单位信息。**

（2）递交时间、地点及方式

本项目样品需在开标当日开标截止时间前60分钟内送至桐庐县国资大厦5楼（**不得提前送达，否则拒不接收**），**样品上不得体现投标单位信息（品牌信息需用贴纸遮盖）。**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即交即走，不参与后续现场开标会议；如出现破损、损坏等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审情况的，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

（3）投标样品的退回

中标候选人的样品由中标单位直接送至采购单位指定地点，由采购单位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未中标单位的样品必须在项目评审结束后2小时内自行取回，否则视为放弃，逾期未取回造成的遗失等一切损失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投标单位自行考虑上述事项进行投标。**

**3、开评标结束后，未中标单位样品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领回，采购单位和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中标单位中标后将样品送至桐庐宾馆项目部，作为交货时验收的标准。**

1.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2. 投标单位需要提供合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能按照项目分解节点。
3. 投标单位需要提供详细的安装服务实施方案，根据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送货安装时间和人员安排，确保按期交付使用。

项目团队要求：投标单位需要提供项目技术团队及其能力说明，提供人员清单、履历、专业技术能力等资料。项目班子考勤的具体规定：中标后，承包人的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阶段不可调换。

1. **售后服务**
2. 质保期：所有产品提供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2年质保（若投标承诺或原厂质保期超过约定质保期，以最高质保期为准），中标单位需完整准确地表述原厂家的标准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及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质保期内，如为产品自身质量问题，则中标单位需无条件更换成全新未使用的产品；如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中标单位须负责免费维修或调换。
3. 厨具、移动布菲等可能产生维修工作的设备类，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货物或备件以适应采购单位维修需求。质保期内要求免费上门服务，质保期内的维修费用（包括配件）全部由中标单位负责，并严格按照国家三包规定执行。质保期外仅收取材料费，免维修费。
4. 中标单位需完整准确地表述原厂家的标准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及中标单位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中标单位需明示服务承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

### 定期维护：

1. 出现非采购单位使用质量问题后中标单位 **1**小时内服务响应、24小时内进行现场服务、3天内解决问题，无法按时响应、现场服务的，单次扣款5000元，不能按时解决问题的，单次扣款5000元。**【投标单位必须承诺本条款，否则售后服务方案作0分处理】**
2. 在质保期内，若采购单位仍有需要，中标单位需按原中标价供货（若届时中标价高于市场价的，按市场价供货）。**【投标单位必须承诺本条款，否则售后服务方案作0分处理】**

所有投标单位需按招标文件格式对产品技术参数要求做出产品无负偏离承诺，不承诺视为无效标。

**第五章 采购合同**

**桐庐宾馆筹开物资采购项目（餐具及厨具类）**

**合同书**

本项目采购单位为桐庐富春酒店有限公司，后续合同签订由桐庐富春酒店有限公司子公司桐庐富春酒店有限公司香樟里酒店作为甲方推进。

甲方：桐庐富春酒店有限公司香樟里酒店

乙方：（中标单位）

签订地：桐庐县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1. **协议书**

2025年 月 日，桐庐富春酒店有限公司以 公开招标方式 对桐庐宾馆筹开物资采购项目（餐具及厨具类）进行了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中标单位 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桐庐富春酒店有限公司香樟里酒店（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1.1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份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询标纪要（如有）；

1.1.3中标通知书；

1.1.4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5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6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 1.2采购货物（详见招标清单）

1.2.1采购范围：桐庐宾馆桐庐宾馆大堂吧、全日制餐厅、宴会、中餐包厢、茶室、自助餐、啤酒屋、员工餐厅等各个区域餐具、厨具以及定制移动布菲的的供货、运输、验收配合、售后服务，详见采购清单。

1.2.2 货物数量：详见采购清单（招标同步发布） ；

1.2.3 货物质量：以甲方确认的产品质量为准，所有产品应为品牌原装正品（提供提供原厂出具的品牌授权证明或正规渠道购买凭证），应满足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清单）要求、投标承诺以及各项国家行业规范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材质、规格尺寸、工艺、安装位置等技术参数要求（招标同步发布）。国家规范合格要求包括但不仅限于由CMA/CNAS认证机构出具的标准检测报告：

1.符合GB 4806.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陶瓷制品》

2.符合GB 12651-2003《与食物接触的陶瓷制品铅、镉溶出量允许极限》

3.符合GB 4806.5-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玻璃制品》

4.符合GB 19778-2005《日用玻璃制品安全要求》

5.符合QB/T 4946—2023《玻璃器皿高脚杯》

6.符合QB/T 5798—2023《玻璃器皿乳浊玻璃餐饮具》

7.符合GB 4806.9-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8.符合GB/T 15067.2-2016《不锈钢餐具》

9.符合GB 4806.7-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10.符合GB 14934-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消毒餐（饮）具》。

11.符合‌GB 4804-1984《搪瓷食具容器检测卫生标准》

12.符合‌GB 8058-2003《陶瓷烹调器铅溶出极限和测定方法 》

13.符合‌GB/T 9985-2000《手洗餐具用洗涤剂检测》

14.符合 ‌GB/T 9985-2022《手洗餐具用洗涤剂检测》

15.符合‌QB/T 1999-1994《密胺塑料餐具检测标准 》等。

上述标准有更新的，以最新更新标准为准。如甲方要求乙方提供全部或某品类货物检测报告的，检测单位必须按要求提供到位，否则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甲方认为有必要时，有权对供货产品进行抽检，抽检机构由甲方指定，抽检费用由乙方支付。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餐具‌外观测试‌：检查餐具的外观、色泽、气味、尺寸、形状、涂层、清洁度等； ‌餐具化学测试‌：包括食品级安全测试、元素检测（如砷、镉、铅、镉、汞、锌锑等）、元素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蒸发残渣(水、4%乙酸，20%乙醇，正己烷)、脱色试验、荧光性物质、双酚A、增塑剂、可溶性铅和镉、材质成分、可迁移元素、有毒有害物质等； ‌餐具物理测试‌：耐洗涤性、耐热冲击性、耐机洗性、破碎测试、温度稳定性、硬度、密封性、表面粗糙度、耐腐蚀性、容量、金属刮痕测试、强度测试、退火度、温度骤变、耐疲劳性、渗水试验等；‌餐具微生物检测‌：检查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溶血性链球菌、沙门氏菌、志贺氏菌、霉菌、酵母菌等‌。 餐具‌其他检测‌：细菌检测、质量检测、大肠杆菌检测、未知物检测、材质检测等‌。所有产品应为合格、环保产品，提供合格证明。项目质保期 年（根据投标承诺填写），自甲方验收合格次日起计算，若原厂质保期超过约定质保期，以原厂质保期为准。

1.3价款

## 本合同总价为：￥ 中标价（预算860万）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含税价），具体明细详见报价文件。

注：

①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乙方须提供所有货物、材料，并运抵甲方工地现场，并完成安装、试验、调试、检验、并通过验收，清理保洁、保修、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在此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中，其中包含但不仅限于货物价款（必备的附件，如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样品费、包装费、运杂费、仓储费、保管费、所有搬运费、所有吊装就位费、货物运到工地后的卸车费、安装费及安装材料费、摆放就位费、损耗费、保险费、保洁、进口产品的报关费、抽样检测、按要求送检检测、水电费、安装过程中用水用电等临时设施费、货物安装完毕进行的调试费、出厂验收费、成品保护费、试验、调试、检验、验收、培训、协调费、售后服务、技术服务、各种保险费、税金等直至验收交付正常使用的一切费用以及质保阶段的费用（含质量保证期的备品备件等费用）等，并包括由于原材料工本或其他条件的价格浮动而导致的全部额外费用，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货物单价不予调整。此项目甲方享有8万元的货物破坏检测费用，在此金额内，货物破坏检测后，乙方需无条件重新提供全新货物，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含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该项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 第二条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

2.1交付期限：

①本项目服务期为45日历天。

服务期：服务期45日历天：

1）餐具及厨具30日历天，中标通知书发出日起10天内提供样品（具体样品品类、数量由甲方现场确认，乙方不得拒绝）交甲方和酒店运营方审核确认，每批货物样品封样存档后20天日历天完成供货。

2）移动布菲45日历天。中标通知书发出日起15天内提供移动布菲设计方案和样品（具体样品品类、数量由甲方现场确认，乙方不得拒绝）交甲方和酒店运营方确认；样品封样存档后30天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货物交付验收时需提供甲方要求的各项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合格证、售后承诺书、相关要求抽检的检测报告等）。

2.2交付方式：现场交付，按甲方要求将货物送达交付地点（桐庐县桐君街道富春路158号）并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成功后交付甲方。

# 第三条 付款方式、时间和条件

3.1乙方应在甲方每次付款前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若因乙方迟延提供发票导致甲方延迟付款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3.2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

①样品经甲方确认无误后，甲方支付合同价款30%；所有货物到场安装调试检测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对应货款的95%（95%货款含30%预付款），每完成1年的质保维护工作后，支付对应货款（5/投标承诺质保年限）%，直至质保期完成且经甲方确认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后支付至对应货款的100%（不计息）。

②结算时乙方必须根据甲方实际使用量供货及安装，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使用量，乙方须无条件服从，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不论供货量增减多少，单价不变，乙方不得拒绝。乙方报价中已综合考虑原材料、运输、生产损耗、返工等各项影响因素，符合清单技术参数和工艺要求，以及施工损耗、运输损耗、拼接的材料损耗、裁剪安装损耗、清洗缩水损耗等各种可能产生的损耗，以上费用含在货物单价中不作调整。乙方实际供货前，样品需经过甲方确认方可生产供货，若未经甲方确认的货物，甲方不予认可且有权拒收，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若因此逾期交货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货物单价不作变更。

③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如依法律法规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税款也由乙方承担。

# 第四条人员要求

4.1在采购安装过程中，乙方指派人员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必须1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项目现场，未在合同约定的相应时间内响应或者到达现场的，乙方向甲方支付2000元/次的违约金；涉及到相关协调会的，如甲方提出要求，项目负责人必须参加，如有缺席，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次，本条所称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付未付款中直接扣除。

4.2乙方应负责提供甲方所要求的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技术、实施等文档。

4.3乙方供货产品需符合招标清单材质、工艺等技术参数以及甲方要求。

#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和风险担保金

5.1乙方应在签订合同前向甲方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和风险担保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的2%，风险担保金为中标净值与风险控制价之差。履约保证金和风险担保金采用转账或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国有银行的银行保函方式，若采用保函方式，保函格式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如保函担保时间到期但项目未完工，乙方负责办理保函延期，直至项目完工。

5.2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且确认无任何问题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无息）和风险担保金（无息）。

5.3如果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有任何一项违约行为的，那么甲方除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外，均有权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和风险担保金。

# 第六条 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产品有合法的所有权、版权、使用权及所有权等权利，同时应保证有权供货及授权给甲方，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以及所有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即使甲方先行赔偿的，也有权全额向乙方追偿，且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仍应全额赔偿甲方，且乙方还需另外支付甲方按本合同价15%计算的违约金。

# 第七条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7.1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7.2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7.3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否则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支付按本合同总价20%计算的违约金给守约方，情节严重的，直至追究法律责任。本保密条款不因本合同解除、终止而无效。

# 第八条 验收及检查

8.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挂靠、贴牌等行为，若发现有转包、挂靠、贴牌等行为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风险担保金，并要求乙方支付按本合同总价款20%计算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应全额赔偿。

8.2乙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其质量、价值和性能应符合本合同以及招标文件（含采购清单）要求，且样品经甲方及运营管理方书面确认后方可批量生产，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拒绝签收货品。如在后期验收过程中甲方认定货物实际参数、品牌、品质、价值无法达到招标文件和甲方要求或无法提供甲方要求的相关检测报告或证书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供货，重新采购货物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合同价款不作调整。且若因此延误工期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第12.1款承担违约责任；但若甲方选择不由乙方重新供货，采取自行单独采购部分货物的，乙方应无条件同意，同时可由甲方直接从应付未付款中直接扣除该部分货款。如被退货2次及以上，或乙方无能力按合同要求供货或故意以次充好的，仍视为乙方根本性违约，甲方仍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合同解除的，甲方有权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和风险担保金，且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给甲方，由此产生的费用和给甲方带来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3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及地点将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货物交付时，甲方在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10个工作日内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当场出具验收书，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完成。

8.4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有权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或抽样检测（包括选择具有国家检测资质的单位对材料或成品实施检测，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第三方检测单位由甲方直接指定），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包括生产前原材料检测、生产时半成品检测、安装前厂内抽样检测和安装时现场抽样检测。检测标准以招标文件、投标承诺、合同及国家相关行业标准为依据，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包含在合同价中。在8万元的货物破坏检测费用范围内，甲方可抽检产品进行破坏性试验。

在生产制作过程中甲方有权进入生产或制作现场，不定期对材质、配件进行原材料到货核查及生产场地、生产过程、生产工艺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和瑕疵提出整改要求，如甲方有需要，有权派驻现场人员驻场督查，所需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伙食费、住宿费等由乙方承担。对甲方提出的问题和瑕疵，乙方应及时整改，否则招标人将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相应的履约保证金和风险担保金。在8万元的货物破坏检测费用范围内，甲方可抽检产品进行破坏性试验。

在上述任何一项履约检查或抽样检测中，如发现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材质、规格、工艺、品质、性能不符合本合同及甲方的要求，将视其全部不合格，乙方须无条件重新供货，若因此延误工期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第12.1款承担违约责任。如被退货2次及以上，或发现乙方无能力按合同要求供货或故意以次充好的，视为乙方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合同解除的，甲方有权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和风险担保金，且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给甲方，由此产生的费用和给甲方带来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若甲方选择不解除合同的，甲方也可将不合格货物品类从乙方供货清单中剔出，由甲方自行单独采购，乙方应无条件同意，同时可由甲方直接从应付未付款中直接扣除该部分货款。但甲方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并且需提供本项目主要材料的进货证明并将供货安装进度及时通知甲方，以便检查。

8.5乙方所有的采购货物应按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在制造厂检查和试验合格，由乙方运输至现场进行安置、验收。货物最终摆放位置须经甲方、酒管单位确认，若有调整的，乙方须无条件配合调整到位。

8.6在项目相关货物运输就位过程中，乙方应做好成品保护以及相应措施。乙方不得损坏土建结构和已装修完毕的墙面、地面、吊顶和其他已组装就位的货物和系统，由此引起的替换或修补或返工等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在就位的过程中损坏甲方的设备设施、破坏环境的以及造成人身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须向甲方提供全额赔偿。

8.7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若验收不通过，乙方应配合甲方完成技术整改、重新采购、供货等相应工作并自行承担费用，如被退货2次及以上，或发现乙方无能力按合同要求供货或故意以次充好的，视为乙方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合同解除的，甲方有权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和风险担保金，且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给甲方，由此产生的费用和给甲方带来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若甲方选择不解除合同的，甲方也可将不合格货物品类从乙方供货清单中剔出，由甲方自行单独采购，乙方应无条件同意，同时可由甲方直接从应付未付款中直接扣除该部分货款。直至验收通过且若因此延误工期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第12.1款承担违约责任。

8.8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采用本行业通用标准。

8.9在验收交付前，所有货物由乙方自行保管。供货及安装过程中，乙方提供的材料、工具，由乙方自行负责保管。乙方在供货过程中应保持项目现场清洁，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安装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废弃物，包括但不限于废管、包装材料，由乙方负责依据废弃物的种类和性质分类回收，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环保部门的要求进行妥善处置。废弃物运输、处置等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乙方违反约定、不及时进行回收、处置、清运的，甲方可直接委托第三方处理，相应处理费用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货款中直接扣除。

8.10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8.11前述任何一项条款内，如乙方被甲方退货，应退还给乙方的货物暂存放至合同约定的现场。如果甲方开业需要，而乙方合格货物未运至合同约定的现场，为减少甲方损失，乙方同意甲方免费使用该批货物。在乙方合格产品运到现场经换货后，退还原货物给乙方。退还的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如产生破损，均由乙方承担。退货的所有拆除、运输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8.12安装后若涉及消防验收的，乙方须无条件配合。

# 第九条 包装和装运

9.1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在货物运输前，乙方应以照片或视频的形式向甲方展现货物包装情况，确保包装足以保护货物，例如货物各面、角应做好隔离，表面应以塑料薄膜覆盖做到防水防尘，封箱带缠绕紧密，尽量同一区域一同打包运输，以方便拆御与安装。在装箱时各件包装好的货物应该紧密相靠，避免运输过程中松动、碰撞，并且应随箱附带塑封货物装箱单等书面资料。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9.2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9.3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在交付期限内乙方自行安排装运并承担相应费用，并在货物起运前提前告知甲方。

**第十条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要求**

10.1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10.2项目售后服务要求：

①项目质保期 年（根据投标承诺填写），自甲方验收合格次日起计算，若原厂质保期超过约定质保期，以原厂质保期为准。乙方需完整准确地表述原厂家的标准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及乙方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质保期内，如为产品自身质量问题，则乙方需无条件更换成全新未使用的产品；如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乙方须负责免费维修或调换。

②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厨具、移动布菲等可能产生维修工作的设备类，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货物或备件以适应甲方维修需求，这些货物及工具不能在安装时使用，所有测试需要的附件、零部件和中文操作维修手册应与检修货物一并免费提供。

质保期内要求免费上门服务，质保期内的维修费用（包括配件）全部由乙方负责，并严格按照国家三包规定执行。质保期后，维修只收取材料配件成本费，维修免费。

③乙方应提供产品保修卡，并按厂家产品规定保修期限及内容以及乙方的其他承诺条款实行保修，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后1小时内服务响应、12小时内到现场服务、3日历天内解决问题，无法按时相应、现场服务的，单次扣款5000元，不能按时解决问题的，单次扣款5000元，可由甲方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

④在质保期内，若甲方有新增采购需要，乙方需按原中标价供货（若届时中标价高于市场价的，按市场价供货）。若乙方拒绝供货的，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内直接扣除对应货款。

**第十一条 货物的风险负担**

本合同的货物在甲方出具验收报告确认无任何问题前毁损、灭失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如果乙方违约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任何一批货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本合同货物总价格的日千分之三乘以逾期天数计算；迟延交付货物超过十天，视为乙方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的，乙方还应按货物总价款20%计算支付违约金给甲方，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应全额赔偿。乙方最终的交货时间以所有货物验收合格并由甲方出具货物合格的验收书的时间为准。

12.2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有权单方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违约方支付合同价款的20%给守约方，情节严重的，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2.3有任何一方违约的，违约方除应承担违约责任外，还需承担守约方为实现债权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

12.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否则视为乙方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的，甲方支付的货款全额返还甲方，且乙方应支付按本合同总价款15%计算的违约金给甲方，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仍应全额赔偿。

12.5 本合同内所有违约金，若乙方未及时向甲方支付，甲方均有权在费用支付时从货款中直接扣除。

12.6本合同任何一项违约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仍需乙方赔偿损失的，赔偿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酒店延期开业所产生的员工人力成本、水电费、预计营收等。

12.7若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及行业规定或本合同约定的，视为乙方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按本合同总价款20%计算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和风险担保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应全额赔偿。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不视为违约；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告知对方，并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若因未及时告知对方导致损失扩大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对扩大的损失仍应承担赔偿责任。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变更、解除、终止**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解除、终止本合同。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五条 通知和送达**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第十六条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第十七条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合同使用汉语书写、变更和解释；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十八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桐庐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九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监管单位和代理单位各壹份。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一致，形成书面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桐庐富春酒店有限公司香樟里酒店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安全生产协议书

为在 桐庐宾馆筹开物资采购项目（餐具及厨具类） 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安装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的建设单位 桐庐富春酒店有限公司香樟里酒店（以下简称“甲方”）与供货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

第一条 甲方职责

（一）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二）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三）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四）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五）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第二条 乙方职责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住建部颁发的有关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的安全生产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二）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三）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１％～３％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四）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五）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驾驶、爆破等特殊工种的人员，需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必须承担管理责任，若因此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六）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七）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八）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九）所有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十）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十一）乙方在施工期间要求及时做好综合管线单位的对接，加强各类综合管线的保护措施，如发生因施工造成的停电停水等问题，由乙方负责。

第三条 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额赔偿损失，且还应视为乙方违约，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的20%作为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付未付款中直接扣除，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监管单位和代理单位各壹份。

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发包人：桐庐富春酒店有限公司香樟里酒店 承包人：中标单位

（盖单位章）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签字）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廉政合同**

为严格执行《建筑法》、《招标投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 **桐庐宾馆筹开物资采购项目（**餐具及厨具**类）** 的采购单位 桐庐富春酒店有限公司香樟里酒店 （以下简称甲方）与供货单位 中标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建筑部的有关廉政规定。

（二）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三）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五）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礼券、有价证券和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操办婚丧嫁娶、安排配偶子女的工作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

（四）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下属单位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五）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经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有关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对乙方予以处罚，且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支付合格价款的20%给甲方，情节严重的，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部门的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时止。**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资**

**质**

**文**

**件**

投标单位名称：

地 址：

时 间：

附件1**： 资格审查资料**

**（1）▲营业执照、特定资格条件等证明文件**

**证明材料：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有效身份证明）**（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提示和说明：**

a.投标供应商为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中国公民）的，提供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b.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除提供供应商自身的营业执照外，须提供证明材料以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参加（项目名称）（编号为 ）的采购活动，依据采购文件相关规定，郑重承诺：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如中标，我方将按我方投标文件承诺，保证合同顺利履行。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单位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谈判/中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参加（项目名称）（编号为 ）的采购活动，依据采购文件相关规定，郑重承诺：我方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如中标，我方将按我方投标文件承诺，保证合同顺利履行。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单位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 （投标/谈判/中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承诺函**

（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参加（项目名称）（编号为 ）的采购活动，依据采购文件相关规定，郑重承诺：我方已依法办理税务、社保登记手续，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本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均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单位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谈判/中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在参加（项目名称）（编号为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而被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单位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谈判/中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参加（项目名称）（编号为 ）的采购活动，在投标文件递交前，我方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已经清楚了解本次项目采购文件中有关“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存档与使用”的相关规定，同意由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按采购文件规定对我方的信用信息记录进行统一查询，并以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查询的结果为准。**

我方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单位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谈判/中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投标声明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姓名）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编号为 ）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同意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中标，我方将按采购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不是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单位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我方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采购单位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6、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天。

**7、我方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8、我方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我（姓名）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编号为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 职务：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授权单位（公章）： 日 期：

附件4**：**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技**

**术**

**及**

**商**

**务**

**文**

**件**

投标单位名称：

地 址：

时 间：

附件5：

**评分对应表**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 投标文件页码 | 自评分 |
|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6：

**技术参数响应表**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要求 | 投标文件是否响应 | 偏离情况 |
| 1 | 桐庐宾馆筹开物资采购项目（餐具及厨具类）采购文件要求 |  |  |
| 2 | 桐庐宾馆筹开物资采购项目（餐具及厨具类）采购清单文件要求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注：投标单位应根据上述要求格式进行无偏离、响应承诺，若未按要求提供，视为无效投标。**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7：

**产品差异表**

**（如选用推荐品牌及型号的无需填写）**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产品名称 | 投标品牌型号 | 功能、性能及品质差异情况 | 详细技术参数及产品厂家彩页资料证明材料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8：

**无负偏离承诺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根据采购文件已充分了解贵方的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我方承诺投标及实际供货的产品服务无任何负偏离，我方所有投标产品设备符合高端酒店品质要求。如在后期验收过程中甲方认定产品实际参数、品质、价值无法达到招标要求，甲方有权要求我方重新供货，且中标价不做调整。

投标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9：（投标单位可在正偏离的情况下提供更优的承诺）：

**售后技术服务承诺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根据采购文件已充分了解贵方的采购需求及相关售后要求，我方承诺如中标所有产品提供产品保修卡，并按厂家产品规定保修期限及内容以及我方承诺质保条款实行保修。质保期：所有货物提供自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质保。质保期内，如为产品自身质量问题，则我方无条件更换成全新未使用的产品；如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我方负责免费维修或调换，提供足够的备件及人员以适应采购单位维修需求。

我方承诺响应质保期内免费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在保修期内，我方每年至少1次对项目内设施进行1次全覆盖巡查和安全检查，确保设施设备安全有序运行，并做好相应台账资料。

我方承诺质保期内出现问题后供应商 1小时内服务响应、24小时内进行现场服务、3天内解决问题，无法按时响应、现场服务的，单次扣款5000元，不能按时解决问题的，单次扣款5000元。

我方承诺在质保期内，若采购单位仍有需要，我方将按原中标价供货（若届时中标价高于市场价的，按市场价供货）。

投标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0：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职务 | 资格证书 | 主要资历 | 经验及承担过的相关服务的项目 | 现正从事的工作 | 拟担任何工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投标单位名称：

地 址：

时 间：

附件12：**投 标 函**

致（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采购文件的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 代表投标单位 （投标单位名称） ，提交下述文件。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 的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承诺以下内容：

人民币(大写)\_\_\_（小写\_\_\_）的投标报价，服务期为按采购文件要求执行，质量目标达到 采购单位要求 。

2.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包括修改文件）

3.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从开标之日起90天），其投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3：

**投标报价一览表**

招标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单位：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厂家** | **规格**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 | **备注**  **（如有）**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注：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供应商报价应为承包完成采购文件及图纸、采购清单所规定内容的全部工作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次工作所需的设计深化费、货物费、辅材费、线路费、水电费、管理费、场地费、人员工资、专家费、差旅费、利润、税金、保险、招标代理费等一切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供应商应从特点，市场行情及自身的能力，技术、管理水平，确定最终报价。投标单位的报价是投标单位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2、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3、投标单位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本项目采购产品及数量以采购清单为准，投标人不得自行修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4：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单位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单位：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单位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投标单位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投标单位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单位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投标单位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单位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